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美锦能源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5月29日（星期二）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29日（星期二）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28日（星期一）下午15:00至2018年5月29日（星期二）下午15:00。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六）股权登记日：2018年5月22日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8年5月22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

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可参加。股东因故不能到会的，可委托代理人出席，该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八)会议地点：山西省太原市清徐县清泉西湖公司办公大楼309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和表决的议案

1、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独立董事2017年度述职报告；

4、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2017年财务决算报告；

6、2017年利润分配预案；

7、关于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8、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拟发行境外债券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负责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事宜的议案；

10、关于为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佳富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境外债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章程修正案；
- 13、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 14、关于为子公司原有工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二)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和完备性。上述议案详见2017年7月26日、2017年10月30日、2018年1月27日、2018年4月3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八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77)、《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八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及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三、提案编码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 提案		
1.00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

4.00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00	2017 年财务决算报告	√
6.00	2017 年利润分配预案	√
7.00	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拟发行境外债券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负责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事宜的议案	√
10.00	关于为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佳富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境外债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0	《章程修正案》	√
13.00	《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
14.00	关于为子公司原有工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一）登记方式：法人股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股东证券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证券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授权人证券帐户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外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8年5月23日9：00-17：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劲松北路31号哈伯中心12层）

(四) 会议联系方式：

- 1、联系电话：0351-4236095
- 2、传 真：0351-4236092
- 3、电子信箱：meijinenergy@126.com
- 4、邮政编码：030002
- 5、联 系 人：杜兆丽、侯涛

(五)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 （一）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八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5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0723”, 投票简称为“美锦投票”。

(二) 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 填报表决意见: 同意、反对、弃权。

(三)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 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 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 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 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 投票时间: 2018年5月29日的交易时间, 即9:30—11:30和13:00—15:00。

(二)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 结束时间为2018年5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7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2018年5月29日召开的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投票，并代为签署相关会议文件。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独立董事2017年度述职报告	√			
4.00	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5.00	2017年财务决算报告	√			
6.00	2017年利润分配预案	√			
7.00	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 行情况及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 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	√			

	构的议案				
9.00	关于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拟发行境外债券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负责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事宜的议案	✓			
10.00	关于为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佳富集团有限公司发行境外债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0	《章程修正案》	✓			
13.00	《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	✓			
14.00	关于为子公司原有工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被委托人：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权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人签名：